

不动产首次登记公告

编号：202311240012

经初步审定，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（2023年12月18日之前）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

联系方式：0356-2313239
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泽州县自然资源乡镇综合所巴公工作站

权利人	不动产类型	不动产坐落	不动产单元号	房屋面积	土地面积	用途	备注
泽州县宝千工贸有限公司	土地	泽州县巴公镇北郎村	140525108224JB00001W000000000		17724.00	工业用地	其他方式承包（出让）

公告单位：泽州县自然资源乡镇综合所巴公工作站

公告时间：2023年11月27日

